

華興學校財團法人 臺北市私立華興高級中等學校

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 第 5 週週通報

教務處：

(115 年 10 月 4 日)

◎教學組：

一、近期校外活動網址如下，或用手機掃描 QRcode，內含校外競賽、講座、營隊等重要資訊，請導師鼓勵學生定期瀏覽，踴躍報名。

<https://www.hhhs.tp.edu.tw/nss/s/academic/p/news01>

◎註冊組：

一、10 月 2 日(週五)~10 月 6 日(週二)14:00 前請高二、三學生到[臺北市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系統](#)確認「收訖明細表」，確認項目為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高一、高二(a)修課紀錄(操作說明 P18)(b)課程學習成果(操作說明 P19)(c)多元表現(操作說明 P45) (d)校內幹部經歷(操作說明 P7)等四項，[操作說明連結](#) <https://reurl.cc/omqmo5>。

重要提醒：若學生未能於規定期限前完成，視同學生確認完成，若缺少或錯誤未來於申請入學所造成權益之損失，需由學生自負責任。

二、10 月 6 日(週二)前高三欲訂購「繁星推薦簡章(80 元/本)、大學申請簡章(180 元/本)、科大申請簡章(120 元/本)」者，請向導師登記購買意願並繳交費用給導師。12 月中後簡章於網路公告後亦可下載。

◎實研組：

一、國中彈性課程

日期	國一甲	國一乙	國一丙	國一丁	國一戊	國一己	國一庚
第六週 10 月 5 日(週一)~10 月 9 日(週五)	段考前 自習	段考前 自習	國慶日 補假	段考前 自習	段考前 自習	國慶日 補假	段考前 自習
日期	國二甲	國二乙	國二丙	國二丁	國二戊	國二己	國二庚
第六週 10 月 7 日(週三)	段考前 自習						

二、本學期夜間培訓課程如下，若需請假請提早通知教務處實研組與導師。

●本週英檢班、寫作班因段考前一週，無排課。●口琴培訓、表藝社培訓及無人機工作坊本週無排課。

日期	課程	時間	地點
10 月 5 日(週一)	合唱團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培訓	18:30-20:50	中正樓

三、115 學年度「校內科展實施辦法」已公告各班，請欲報名同學於 115 年 10 月 8 日(週四)下午 16:00 前繳交報名表至實研組。

◎資訊設備組：

一、學生單一身分驗證帳號格式 hhhss 學號，忘記密碼請先跟導師重新設定，預設密碼為身分證字號後 6 碼。

二、學校信箱的帳號是 j 學號(國中)、s 學校(高中)，密碼已固定設定好，請勿自行更改。忘記密碼先找導師詢問，改過的密碼找組長復原。

三、5 款行動應用程式(抖音、小紅書、微博、微信及百度雲盤)請同學勿用個人 email 及學校信箱註冊。

四、遺失掉落課本習作請找教務處志偉老師；講義等請找各班導師詢問。

五、請勿任意丟雜物包括飲料、布偶、板擦、球類等至班級教室黑板、數位大屏後方，以免造成設備損毀。若為人為因素損壞，則由保管使用班級承擔維修費用。

六、請各年級同學使用學校信箱時以學業、課堂內容的平台為主，關於媒體影音、遊戲等平台，例如 Facebook、Instagram、TIKTOK、寶可夢、網路遊戲已管制鎖住。

七、班級人人有責，協心齊力維護教室環境包括電腦教室、各班教室黑板、資訊設備、擴音器、門窗、電扇、冷氣等。

◎外語中心：

一、10 月 6 日(週二)，國二國際素養課程第一次單元考試，考試納入第一次段考成績，請同學用心準備。

二、近期校外英文競賽活動網址如下，或用手機掃描 QRcode，請導師鼓勵學生定期瀏覽，踴躍報名。<https://www.hhhs.tp.edu.tw/nss/p/ENews>

學務處：

◎訓育組：

一、申請校外公共服務學習之同學，請填寫家長同意書，送回訓育組備查，方能進行校外服務，服務完後請將證明繳回至訓育組完成登錄。

◎學生事務組：

一、每週一為制服日，請同學注意制服穿著並利用假日檢整個人服儀，並請家長共同要求學生制服穿著整齊(男生制服上衣紮入褲內..等)。

二、為維護校園隱私與秩序，校內禁止攜帶及使用任何具照相功能之設備，包括「數位相機、拍立得、膠捲相機及其他具拍照、錄影或錄音功能之裝置等」。

三、請同學養成守時觀念，學生上課鐘響結束未進教室登記遲到，5 分鐘未進教室記曠課，並列入全勤獎計算(若因公務或老師約談需有老師證明)。

四、學務處推動三好行動：說好話、做好事、存好心。

五、嚴禁口出不雅文字，如有發現一律依校規處分，同學間請相互尊重。

六、請同學嚴守男女同學互動分際，相互尊重、平等對待並對自己的行為負責。

七、學生請假請務必於 3 日內完成銷假程序，逾期視同曠課論，敬請家長協助督促學生完成請假手續以維護學生權益；另學生如因病或臨時有事需請假者，煩請家長務必先行電話告知導師或學務處。

八、安全教育宣導：

1. 不攜帶危險物品到校。 2. 在校遇陌生人或可疑人物，應立即通知師長。

3. **提醒同學在學校友善對待他人，遵守 6 不原則：不謾罵、不批評、不開玩笑、不觸碰、不欺負、不挑釁**，若與同學有糾紛或衝突，儘速向師長反映，切勿私下處理(嚴禁高年級學生跨樓層找低年級學生，違者將嚴懲)，衍生不必要之衝突事件。

九、加強宣導學生臨時請假外出離校程序：

1. 上午時段 07:10-17:00 有事需請假離校之同學，需由導師聯絡家長確認家長同意後，填寫**白色臨時外出單(兩聯式)**及**假卡**經導師簽章後，再至學務處學生事務組辦妥請假手續後(請假事由及時間填寫於**臨時外出登記表單**)始可離校。

2. 下午 17:00 後要臨時請假離校之同學，請依照**住校組**規定填寫**紅色夜間外出單(三聯單)**並辦妥請假手續始可離校。

十、學生上學、放學、晚自習及在校期間校園內(包含教室內)禁止穿著拖鞋，如有受傷或雨天，請自備涼鞋或鞋套，敬請配合。

十一、下列時段禁止任何球類活動：

(1)上午 07:10-07:30(打掃時間)。 (2)12:00-12:30(中午用餐時間)。 (3)晚自習下課時間。 (4)雨天場地濕滑。 (5)段考期間。

十二、反詐騙宣導：

1. 依近期媒體報導，犯罪集團透過社群平臺及通訊軟體，以高薪工作、協助運送貨物等名義招募人員，誘騙被害人前往指定地點，限制人身自由，並有吸收少年從事招募或參與犯罪之情形，相關案件刻由檢警偵辦中。

2. 請家長留意並提醒學生：對於網路或社群平臺刊載之高薪工作、來源不明之邀約、陌生人主動接觸，或要求前往陌生地點等情形，務必提高警覺，審慎查證，切勿輕信或貿然配合，以免遭受詐騙、人口販運或犯罪集團吸收利用；如發現可疑情形，或遭受威脅、控制、限制人身自由等情事，應立即向師長、家長或警察機關求助，以維護自身安全。

十三、藥物濫用宣導：請導師及家長留意：

因應麻醉藥品「依托咪酯」等新興毒品現多摻入煙彈透過電子煙形式吸食，而電子煙具有體積小、易攜帶及不易查緝等特性，為避免學子施用電子煙造成毒品誤用，**行政院 115 年 6 月 27 日正式將「依托咪酯」改列為第一級毒品。**

十四、教育局轉知為維護校園安全，請學校加強學生攜帶刀械及相關器具之安全管理與宣導。

1. 近期學生於校園持有刀械相關事件受到社會關注，為維護師生安全及營造安心校園環境，學校持續強化學生安全教育及校園危險物品管理機制。

2. 除美術、生活科技、實習實作等課程，或經學校核准之教學活動確有使用刀械或相關器具之需要外，依規定加強向學生宣導，不得攜帶刀械或其他可能危害人身安全之物品進入校園，並提醒學生避免因防身、玩樂、收藏或其他非教學目的攜帶相關物品到校。

◎體育組：

一、115-1 游泳補課日期為 9 月 29 日(週二)~10 月 7 日(週三)，每週一到週四放學 17:00~17:40，需要補課的同學請利用這時段完成。

二、週一至週五游泳池 17:00~17:40 開放學生使用，同學可加使用。

三、校外相關體育競賽活動會定期在校網學務處公告，同學可至學校網頁查詢，若有報名參加校外體育活動請先告知體育組。



◎衛生組：

- 一、為避免校園群聚感染，如有(腸病毒、A 流感、B 流感、肺炎黴漿菌疾病、頭蝨、疥瘡、水痘、急性出血性結膜炎(紅眼症)、腹瀉、結核病相關異常、COVID-19、登革熱等相關法定傳染病)，請戴口罩立即就醫，敬請家長請通報各班導師，並依孩子實際狀況協助填寫疾病通報表，**115 學年度傳染病通報表**
<https://forms.gle/nmmrtYArkayzvZNM9>，依校園相關防制作業，於家中靜養(自主健康管理)，以避免群聚傳染。
- 二、依據：臺北市 115 學年度「鮮奶週報—生生喝鮮奶」實施計畫。本市「鮮奶週報—生生喝鮮奶」政策自 115 年 8 月 31 日起擴大補助對象至國中學生，提供設籍或就讀本市之 2 足歲至 15 歲兒童及學生每週 1 瓶鮮奶或豆漿，全年(含寒暑假)皆可於合作通路兌換，請學校協助向學生及家長宣導政策內容、兌換方式、兌換期限及合作通路等資訊，鼓勵學生踴躍兌換。
- 三、學生健康檢查及相關疫苗接種時程表:請同學配合相關時程避免請假。

時間	項目	對象	時間
10 月 16 日(週五)	新生健康檢查	國、高中新生	整天
10 月 20 日(週二)	流感疫苗接種	全校師生	整天
11 月 23 日(週一)	心臟病篩檢	國、高中新生及轉學生(外縣市)	13:30-15:30



◎健康中心：

- 一、子宮頸疫苗補接種單已發放，請家長盡早完成接種，並繳交回接種卡及補接種通知單。
- 二、近日學生身體不適感冒增加，請提醒學生要準備口罩，有需要時要自行配戴。
- 三、線上流感疫苗接種意願調查開放至 10 月 2 日(週五)中午 12 點，請家長盡早完成登記意願。
<https://nias-school-survey.cdc.gov.tw/survey/000000000000A897d930?openExternalBrowser=1>

◎交通組：

- 一、115 年暑期銜接營學生專車乘車證由各班導師發放完畢，請確實依乘車證之標示狀況乘車，不得擅自更換路線或時段隨意搭乘，以免損及他人乘車權益，如查獲違搭者，將依校規嚴懲。
- 二、115-1 學期學生專車需求調查將自 7 月 25 日(週六)起開放於 eClass 電子聯絡簿內登記，敬請學生及家長妥善規劃搭乘時段並於截止日前完成登記(登記路徑：校網首頁→焦點報導→115 年學生專車登記調查及乘車注意事項)。至截止日(8 月 6 日)後除住宿異動及重大傷病等因素外，一律不受理新增、異動或臨搭事宜，以避免專車資源之浪費或不足以確保配位品質。
- 三、搭乘學生專車應繫妥安全帶，於車內行走時，應緊握扶手或握把，高年級學長姊請發揮愛心禮讓低年級學弟妹優先入座；不以私人物品隨意佔位、不得破壞車內設施；車內勿進行奔跑、打鬧、腿跨椅背或躺臥地板等危險動作，以維乘車安全。
- 四、乘坐學生專車應提早 5 分鐘到站候車；下車前需主動並提早通知司機(如過站仍未下車，為維行車安全，司機依處置程序得於後續路線中任一站讓學生下車)；無證不得乘車(車證遺失應申請補發)，不得擅自更換路線或時段隨意搭乘，以免損及他人乘車權益。如查獲違規者，一律依校規嚴懲。
- 五、乘坐學生專車於上學時段若發現車輛久候未至(逾 15 分鐘)，各站學生即以 3 至 4 人為一組，共乘計程車上學。到校後除立即向導師回報平安到班外，並請付款學生持車資收據於當日內向學務處周教官辦理請款(費用由師長先行代墊)，以利彙整後統一向遊覽車業車輛業者求償。
- 六、上、放學時段請宣導學生確實依人車分道(或指定替代路線)路線行走(不得行走車道)，亦勿邊走邊使用手機以避免碰撞或跌倒，行經路口時請確實遵照師長之引導並快速通過，行經施工處應繞道並注意自身安全謹慎通過，以維行的安全。
- 七、家接車輛於校區行駛時請禮讓學生專車優先通行，並依序繞駛小學部圓環後離校，切勿擅自駛入上校區或於校內道路中任意迴轉、超車或停車，以避免造成人車或車車動線衝突等危險情事。
- 八、學生專車放學時分別於下午 17：10 及夜間 21：00 準時發車，請搭乘學生務必提早上車。車輛於開動行駛後，嚴禁於車道上擅自攔車搭乘，以維人、車之安全。

◎住宿組：

- 一、第一次段考前假日溫書因適逢國慶連假，故不實施段考前假日溫書，敬請各位家長督促貴子弟於家中溫書準備段考。

輔導室：

- 一、10 月 4 日(週日)凱歌堂活動由國一甲班第二組同學前往，邀請家長陪同參與。
- 二、親職講座資訊，歡迎家長報名參加：
主講人：澤爸(魏瑋志)
主題：如何讓孩子適性發展
時間：115 年 10 月 16 日(五)09：00~12：00
地點：華興學苑(中山北路五段 441 號，近士林捷運站 2 號出口)
報名方式：請掃描報名

